

# 随州市财政局 随州市民政局

随财函〔2018〕169号

## 关于下拨2018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补助资金的函

随州高新区财政局、民政局，大洪山风景名胜区财政局、农村工作局：

根据《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民政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鄂财社发〔2017〕92号）文件精神，经市财政局、民政局研究决定，将26万元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补助资金拨付你单位，请列入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81001项“儿童福利”科目。

请按照要求专款专用、及时拨款，确保孤儿的基本生活和学习不受影响。

附：2018年省财政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2018年10月29日

福利中心465

附件

## 2018 年省财政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名称	资金
	鄂财社发〔2017〕92号
随州高新区	23
大洪山风景名胜 名胜区	3
合计	26

单位：万元

